关于 2023 年下半年机关党委党费预算情况的汇报

根据《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》(中组发 [2008] 3号)、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党费工作的通知》(组电明字[2017] 5号)及近期区级机关工作党委下发的《关于党费使用管理的工作提示》等文件规定,为进一步做好下半年党费使用管理工作,结合局机关党委实际,制定局机关党委 2023 年下半年党费预算,有关情况如下:

一、党组织的基本情况

纳入局机关党委党费预算的基层党组织共 57 个。其中, 二级党委1个, 党总支 5个, 党支部 51个; 涉及在职党员 650名, 离退休党员 120名。

二、党费组成

- (一)基层党组织上缴的党费(其中:局机关、局属基层单位党组织 60%上缴至区级机关工作党委);
 - (二)上级党组织拨款;
 - (三)银行利息收入。

三、2023年党费预算

(一)编制依据

根据《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》,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,具体使用范围为培训党员等五项基本用途,结合局属各基层党组织 2023 年下半年的党费使用计划,编制局机关党委

2023年下半年党费预算。

(二)预算项目

1、教育培训费 142050 元(包括购买党内学习资料、电影党课、邀请老师授课等); 2、培训教材编印和党务证件、党徽党旗等购置费 6800 元; 3、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 29000 元,合计 177850 元。

下一步,局机关党委将严格党费使用管理,加强对基层党组织的培训指导,确保党费使用的规范和有序。

以上汇报,请予审议。